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黃珮瑜

電話：02-77496756

電子信箱：yyfish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科教中字第11310310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科教專案推廣金門研習簡章 (1131031083-0-0.pdf)

主旨：本校科學教育中心辦理「113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專案
【金門】推廣研習工作坊」，歡迎貴校現有行政職的校
長、主任、組長、自然科教師參加，並請惠允公(差)假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簡稱國教署)113年10月7日
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5741號函及教育部專案補助中小學
科學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校科學教育中心執行國教署科學教育專案輔助計畫之北
區推廣與輔導，擬於113年12月28日(星期六)至12月29日
(星期日)在金門舉辦「113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專案【金
門】推廣研習工作坊」，邀請北區學校之國高中小學校
長、主任、自然科教師實地赴金門進行研習，以期達成最
佳推廣成效。本次工作坊教師進修計點為12小時，簡章如
附件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以北區有意願執行科教專案之國高中小學校

教務處 113/10/25 13:33



1130008137

有附件

長、主任、組長之行政職者為優先邀請對象。北區學校包括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花蓮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自113年10月31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起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上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】，課程代碼：4749179，研習名稱：113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專案【金門】推廣工作坊。本次工作坊限額25人，備取3名，每校限1人(不可攜伴參加)，以三年內未曾參加本中心舉辦之金門研習者、報名先後順序等條件作為錄取考量，錄取者會以e-mail告知。錄取名單將公佈於本校科學教育中心網頁(<http://www.sec.ntnu.edu.tw/>)。

六、活動期間之差旅費由科學教育中心經費項下支應，相關注意事項請詳閱簡章。

七、主辦單位：本校科學教育中心，連絡人：黃珮瑜02-77496756。

正本：112 宜蘭縣國民中學、112 花蓮縣國民中學、112基隆市國民中學、112 臺北市國民中學、112 新北市國民中學、112 桃園市國民中學、112 新竹市國民中學、112 新竹縣國民中學、112 金門縣國民中學、112 連江縣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校長 吳正己